

证券代码：832315

证券简称：君和环保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四川君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董事意见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四川君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勤勉、严谨、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我们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人员和资格，在2025年度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工作中，能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行准则，较好的完成公司的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制定出的《公司董事2026年薪酬方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能够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关于《预计 2026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认真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公司预计的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正常经营性往来，预计金额与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相符。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经认真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基于公司 2025 年经营状况、净利润及未分配利润情况，结合公司长期战略规划及项目投资计划，公司董事会决定不进行 2025 年度权益分派符合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君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盛毅、谢鸣、叶宏

2026年4月23日

